

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政府公用笺

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政府 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 安全监管建议书》的复函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

2023年3月6日至8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对我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检查中发现我区在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责任落实和非煤矿山安全监管执法方面存在责任落实有差距和监管执法不规范的问题，并提出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的建议。我区对本次督导检查高度重视，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建议书》（冀非煤安全监察四建议〔2023〕9号）中提出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责任和执法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建议进行研究部署，积极开展整改工作，现将处理意见汇报如下：

一、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责任落实有差距

1、尾矿库闭库销号工作推进缓慢。万全县义德矿业有限公司一分厂尾矿库、四分厂旺幸沟尾矿库、五分厂老张沟尾矿库于2014年停产至今，截止目前，尚未完成闭库销号工作。

整改情况：2023年4月5日，按照区政府安排，与省地质

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和张家口地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接编制未闭尾矿库综合治理方案事宜，方案内容包括前期测绘、尾砂堆量计算、清库方式及步骤、原地貌地类恢复等，4月底完成编制工作，并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后实施。待3座尾矿库综合治理完成后，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安全论证，履行相关销号程序，力争于2024年12月底前完成3座尾矿库闭库销号工作。

2、未按期完成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部分工作任务。万全县义德矿业有限公司一分厂尾矿库、四分厂旺幸沟尾矿库、五分厂老张沟尾矿库未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整改情况：按照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任务安排，已委托中国广电河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万全分公司对上述3座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进行现场踏勘设计，目前正在采购相关视频监控设备，预计4月底完成安装调试，并接入区应急管理局，实现对尾矿库重要部位的视频监控。

3、未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矿山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矿安〔2022〕70号）要求建立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联动工作机制。

整改情况：已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矿山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矿安〔2022〕70号）要求，制定了《张家口市万

全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联动工作机制》（见附件1），征求了相关单位意见后以区安委办文件发放。

4、非煤矿山安全监管部门未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压实矿山安全监管责任切实消除监管盲区的通知》（矿安〔2021〕50号）要求定期组织对辖区非煤矿山开展系统性安全风险研判。

整改情况：已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压实矿山安全监管责任切实消除监管盲区的通知》（矿安〔2021〕50号）要求，对万全区非煤矿山开展了第二季度汛期前系统性安全风险研判并于2023年3月30日在区政府网站进行公示（见附件2），在今后工作中定期组织对辖区内非煤矿山开展系统性安全风险研判。

（二）非煤矿山安全监管执法不规范

5、非煤矿山关闭退出验收资料不完整。关闭退出验收材料中缺少7家矿山企业注销安全许可证的资料；万全县昌盛玄武岩石料有限公司关闭退出现场验收表中无公安部门和乡镇签字盖章。

整改情况：经核实，万全区原7家矿山企业（东鑫垣新型建筑材料、鑫磊石料、正大玄武岩、义德矿业、友维科技、晶磊石料、昌盛玄武岩）已完成关闭退出，其采矿许可证均已注销，审批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已对7家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了注销，相关证明材料已补充至关闭退出验收材料中。依据《张家口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万全分局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检查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关闭退出验收表中各属地乡镇已签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万全分局经过咨询公安部门，当时7家矿山企业未在公安部门进行备案和审批民用炸药，因此在矿山关闭退出验收过程中公安部门不参与验收工作（见附件3）。

6、2022年万全区开展了打击非法采矿专项整治行动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按照专项行动方案要求督促指导相关乡镇（街道）制定排查和整治方案，总结报告未上报区政府。

整改情况：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万全分局书面反馈，2022年万全区开展了打击非法采矿专项行动，以区政府名义制定并印发了《张家口市万全区2022年打击非法采矿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万区政办〔2022〕51号），并下发至各乡镇开展工作，因此各乡镇未再各自制定工作方案，工作开展结束后，总结报告已上报区政府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见附件4）。

二、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高度，把握当前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推动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有效落实。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矿山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切实落实监管责任。

（二）进一步规范非煤矿山安全监管执法工作。按照《国家

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压实矿山安全监管责任切实消除监管盲区的通知》（矿安〔2021〕50号）要求，以本次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督导检查为契机，定期组织开展非煤矿山系统性安全风险研判工作；以《张家口市万全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联动工作机制》为抓手，形成监管执法合力，不断提升我区非煤矿山领域安全监管执法能力。

（三）加快推进长期停产尾矿库的闭库销号工作。加快推动我区万全县义德矿业一分厂、四分厂、五分厂尾矿库的闭库销号工作。按照尾矿库闭库销号相关规定，对我区未闭库销号尾矿库进行综合治理后，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履行尾矿库闭库销号程序，最终完成尾矿库的闭库销号工作。

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政府

2023年4月14日

